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准格尔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大路新区建业大厦 9 号楼

乙方：中咨(北京)项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32 号 1 号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准格尔旗高端新材料创新智造产业示范区产业发展规划咨询服务，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80 万元，大写：贰佰捌拾万元整。本合同价格已包含乙方提供咨询服务费用、差旅费、食宿费、现场踏勘调查费用、交通费、组织相关审查会议的费用和评审专家费、报告打印装订费、税费及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其他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另外向乙方支

付任何费用。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1. 支付方式为分三期支付：

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50%，即人民币壹佰肆拾万元整（¥1,400,000.00 元）；

第二次支付：乙方提交发展规划报告初稿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即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万元整（¥1,120,000.00 元）；

第三次支付：规划通过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10%，即人民币贰拾捌万元整（¥280,000.00 元）。

在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开具符合甲方主管税务机关标准的发票及其他报账所需资料，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并不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违约责任。鉴于甲方为财政拨款单位，因财政拨款迟延导致的甲方付款迟延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2.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中咨(北京)项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041709200098050

乙方收款账号以本合同中预留的为准，如有变更应于变更前 7 日书面通知甲方，未行通知义务的，甲方不予承担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迟延履行、错误支付等违约责任。乙方不得委托他人代收，否则视为转包，承担违约责任。

五、提供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4~6个月，具体进度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服务地点：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六、质量

乙方应严格按合同约定的要求、标准以及时间，组织有关专业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要求按时按量推进项目进度并提交服务成果，乙方应当保证所提供项目成果的专业性、客观性、合法性，乙方提交的成果导致安全等责任事故承担连带责任。

乙方应派出符合相应资质和经验要求的人员参与调查、服务和成果的编制，不得随意变更参加该项目的人员，如确需变更，应经与甲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乙方向甲方提交《准格尔旗高端新材料创新智造产业示范区产业发展规划》送审稿，经甲方组织专家评审通过。

七、装订

规划文本装订交付要求，需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规定的，应当按照甲方要求为准。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关



所有责任。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及其衍生的知识产权由甲方享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向第三方转让、提供该成果。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验收

(一) 乙方将规划文本纸质版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方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 对规划文本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15 日内负责处理。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 规划文本需通过专家评审，如无法满足质量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修改完善，直到验收通过为止。到截止时间，仍未满足要求，甲方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按响应文件售后承诺执行。

(三) 乙方在履行合同义务的过程中，应严格保守知悉的甲方的秘密文件及信息，乙方未采取保密措施或遵守保密义务的，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该保密义务长期有效。

十二、违约条款

(一)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 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1% 的违约金。

(二)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的乙方应 3 日内完成修改并提交甲方再次审定, 重新修改涉及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超过约定时限乙方仍未出具成果, 经甲方合理期限催告后仍不能提效, 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三) 乙方应履行勤勉义务, 保证出具的成果科学、客观、合理并达到合同规定及相关行业规范或审查部门的要求, 否则乙方应无条件完善修改直至达到要求, 由于乙方的错误, 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乙方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补救,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此责任和义务不因甲方审定或验收成果而免除或减轻。

(四) 由于乙方原因, 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服务或成果的, 每延误一天承担总合同金额 10 % 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全部损失, 乙方超过 30 日未交付服务或提交成果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应在收到解除合同通知后日内返还已收取的合同费用并承担甲方的赔偿责任。合同生效后, 乙方不得擅自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否则乙方应承担合同价款 10 %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五) 乙方应当亲自履行本合同且必须有相应的资质, 应安排具有相应资格、经验及能力的人员参与项目, 不得随意变更参加该技术咨询服务的的人员, 如确需变更, 应经与甲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六) 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对甲方的询问、咨询、意见、工作通知或特殊工作要求后, 应予第一时间回应, 并于 4 个工日内做出正式

答复，逾期答复或整改的每次支付 100 元违约金。

(七) 乙方提供服务期间以及来往路途中产生的一切人身损害、财产损失、责任等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和承担，与甲方无关，如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

(八)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九)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事项转委托第三方，否则视为乙方根本违约，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5% 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可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已支付合同款并赔偿甲方的损失。甲方如在合同款项全部支付后发现并主张解除合同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全部合同总价款。

(十) 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对成果文件的质量及后果负责。乙方因故意或重大过失，提供重大瑕疵、错误报告而导致安全等责任事故或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有责任负责处理，对以上后果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也有权解除本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该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十一) 如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合同解除的，甲方为保证项目完成而委托其他方完成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如遇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甲方上级单位要求或行政行为等无法避免不能克服的情况时,按照不可抗力执行处理。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中未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如授权代表人签字的,签字时均已经获得各自的合法授权,从签字之日起,双方均认可其为合法授权代表且具有本合同的签署权。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通知与送达

本合同中双方联系方式和联系信息适用于双方来往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送达,任何一方按照本协议中预留的联系地址向他方送达文书或者司法机关向任何一方送达文书,从文书以特快专递方式交邮后第五日,视为对方已经收到。

甲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章)

开户银行: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2024 年 6 月 28 日

乙方:

(章)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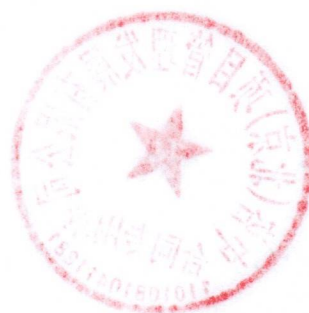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

帐 号: 0200041709200098050

联系电话: 010-56392318

签订时间: 2024 年 6 月 28 日





附表：服务清单

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准格尔旗高端新材料创新智造产业示范区规划咨询服务	1、采购需求：《准格尔旗高端新材料创新智造产业示范区产业发展规划》须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结合鄂尔多斯市构筑“四个世界级产业”发展目标，围绕准格尔旗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发展现状，在充分分析准格尔旗打造高端新材料创新智造产业示范区面临的优势、劣势、机遇和挑战的基础上，提出高端新材料创新智造产业示范区发展的战略定位与目标，明确新材料及关联产业发展的重点方向及实施路径，谋划高端新材料创新智造产业示范区建设发展的空间格局、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 2、成果提交时间：项目分为6个阶段，工作时间为4~6个月，具体进度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1	套	2800000	2800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万元整					¥：2800000